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同意黄岛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升格为副厅级机构的复函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0/2021_2022__E5_9B_BD_E5_8A_A1_E9_99_A2_E5_c80_320590.htm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同意黄岛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升格为副厅级机构的复函（国办函〔2006〕55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黄岛检验检疫局升格为副厅级建制的请示》（鲁政发〔2004〕67号）收悉。经国务院领导同志同意，现函复如下：同意对黄岛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及青岛保税区办事处、前湾港办事处进行整合，将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岛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升格为副厅级机构，仍隶属山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不增加人员编制。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